

### 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

- 中銀保誠中國價值基金（「本分支基金」）尋求透過主要投資於其活動及業務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有密切聯繫的公司所發行的證券或與這些公司相關的證券，從而提供長期的資本增長。本分支基金將主要投資於香港上市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H股、紅籌公司的股份（直接或/或間接透過投資於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集體投資計劃」）（包括由基金經理管理的集體投資計劃）及/或交易所買賣基金（「ETF」）（包括由基金經理管理的ETF）。本分支基金亦可投資(a) 最多為其資產淨值百分之二十於A股(i) 透過滬港通及/或深港通直接投資於A股；及/或(ii) 透過投資於在中國具有合格境外投資者/合格投資者或QI（「QI」）資格的機構或其聯繫公司發行的股票掛鈎票據（「股票掛鈎票據」）（可包括票據、合約或其他形式等）、在聯交所上市的ETF（包括由基金經理管理的ETF）及/或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包括由基金經理管理的集體投資計劃）間接投資於A股；及/或(b) 最多為其資產淨值百分之十五於在中國內地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B股。A股及B股市場的總投資額將不超過本分支基金之資產淨值百分之二十。
- 投資涉及風險，而本分支基金未必適合每一個人。過去表現並不代表未來的表現。本分支基金可受市場和匯率波動及一切投資的固有風險所影響。本分支基金的單位價格及其收益（如有）可跌亦可升。投資者作出的投資可能並無回報及/或蒙受重大的虧損。概無保證可取回本金。
- 本分支基金須承受主要風險包括：一般投資風險、價值股票風險、新興市場/中國內地市場風險、單一國家及集中風險、股票市場風險、與中國內地的高波幅股票市場有關的風險、與中國內地股票市場的監管/交易所要求/政策有關的風險、與投資於ETF有關的風險、投資股票掛鈎票據的風險、與滬港通及深港通（統稱「滬港通及深港通」）有關的風險、中國稅務風險、貨幣對沖類別風險、外匯及人民幣貨幣及匯兌風險、與分派有關的風險、跨類別責任風險、潛在的利益衝突及衍生工具風險。
- 投資於新興市場/中國內地市場，可能涉及一般並不附帶於投資於發展較成熟市場的增加風險及特殊考慮。
- 滬港通及深港通的相關規則和規定可能更改，並可能具有潛在的追溯力。滬港通及深港通各受一組不屬於本分支基金而只能按先到先得的基礎應用的每日額度所限。如通過此機制進行的交易被暫停，本分支基金透過此機制投資於A股或接觸到中國市場的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在該情況下，本分支基金達到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 由於本分支基金可透過股票掛鈎票據投資於A股，本分支基金須承受股票掛鈎票據的風險：
  - 信貸風險：如任何一名股票掛鈎票據發行人並未履行其根據股票掛鈎票據的責任，本分支基金蒙受的損失可能相等於由有關發行人發行的股票掛鈎票據的全數價值。上述任何損失會導致本分支基金資產淨值減少，並且損害本分支基金達到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 缺乏流通性風險：並無在市場上市或報價的股票掛鈎票據可能缺乏一個活躍的市場。即使股票掛鈎票據有報價，亦不保證該等股票掛鈎票據有一個活躍的市場，因此，對該等股票掛鈎票據的投資的流通性亦可能非常低。
  - QI風險：本分支基金透過股票掛鈎票據在中國市場的投資取決於QI買賣A股的能力。QI法律和法規的任何限制或變更都可能對股票掛鈎票據的發行造成不利的影響，並且損害本分支基金達到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 本分支基金須承受中國稅務風險。與本分支基金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或股票掛鈎票據投資於中國而變現的資本增益有關的中國現行稅務法律、規例及慣例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有關QI或本分支基金在中國投資於A股的稅務政策的任何的未來改變將會對本分支基金的回報造成影響。中國稅務機構之任何未來公佈有可能令本分支基金承擔不可預見的稅務責任，並可能具有追溯力。
- 基金經理通常會從已收取或可收取的淨收入作出分派，但如淨收入不足以支付其宣佈的分派金額，基金經理亦可全權酌情決定從其資本中支付該等分派金額，或基金經理可酌情決定從總收入中支付分派金額同時從資本支付全部或部分收費及支出，以致用作支付分派金額之可分派收入增加，而因此，本分支基金實際上可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這可能減少可供將來投資的資本並可能限制資本增長。
- 投資者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的情況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視屬何情況而定）均可導致有關類別之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基金經理將於每公曆年初就有關類別單位宣佈一個按年意向分派率。整體而言，該年作出的分派金額不應低於按年意向分派率，任何對此按年意向分派率的更改須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事先通知。按年意向分派率每年可能不同，而且每年可增多或減少。基金經理保留全部及絕對酌情權決定或更改分派的次數及分派日期。
-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請參閱本分支基金之銷售文件，以便獲得進一步資料，包括投資目標及政策、收費及支出以及風險因素（特別是有關滬港通及深港通、股票掛鈎票據及QI部份）。

## 中銀保誠中國價值基金季刊 2024年第一季

2024年按年意向分派率\*（注意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10）

A類—港元單位及人民幣單位為5%

A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sup>^</sup>為2%

旨在每季作出分派\*\*

（分派可從資本中支付 注意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8及9）

## 中銀保誠資產管理投資基金

## 中銀保誠中國價值基金<sup>+</sup>

基金投資服務熱線：(852) 2280 8615

網址：www.boci-pru.com.hk

洞悉平凡  
發掘中華蘊藏契機

+ 本分支基金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推出的「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下所核准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香港政府公布由2015年1月15日起暫停「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香港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會繼續處理2015年1月14日或以前獲獲的申請，包括已獲批准（即原則上批准或正式批准）及仍在處理中的個案。有關詳情及相關之常見問題，請瀏覽入境處網頁www.immd.gov.hk/hkt/services/visas/capital\_investment\_entrant\_scheme.html。香港政府於2023年12月19日公布，目標在2024年年中正式推出「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新計劃」）和接受申請。在新計劃下，由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就第9類受規管活動發牌的法團或註冊的機構管理的證監會認可基金將被視為新計劃下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瀏覽香港政府網頁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312/19/P2023121900405.htm。

\* 自二零一五年度起，按年意向分派率已採用新的計算方法。按年意向分派率現定義為「每年總分派次數 x 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其中「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定義為「每基金單位之分派/記錄日期之單位價格 x 100%」。二零一五年度以前之按年意向分派率為「將於未來十二個月作出之每單位分派的總和之估計金額/上年度最後一個交易日之每單位淨資產」。有關基金經理所宣佈之按年意向分派率，投資者可參閱「單位持有人通告」。

投資者應注意，個別類別單位的分派金額及/或比率基於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短期利息相差可能多於或少於其他類別單位的分派金額及/或比率。

^ 投資者應注意貨幣對沖類別風險。概無法保證基金經理運用的任何貨幣對沖策略將有效地消除本分支基金的貨幣風險，而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能須承受非對沖類別的貨幣匯兌風險。如作對沖用途的投資工具的交易對手違約，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能在無對沖基礎上承受貨幣匯兌風險，並因此蒙受進一步的損失。在進行對沖的情況下，可能妨礙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從本分支基金基本貨幣的升值中獲益。A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的分派金

\*\* 就本分支基金而言，基金經理擬按季於3月底、6月底、9月底及12月底向單位持有人宣佈分派。基金經理保留全部及絕對酌情權決定或更改分派的次數及分派日期。

投資者應詳閱上述「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一欄及請瀏覽基金經理網頁以進一步了解有關分派政策及有關類別單位過去12個月之分派分佈。有關個別類別單位之分派組成(即從(i)可分派淨收入及(ii)從資本中作出的相對款項)未必與其他類別單位的相同。投資者應注意，正數分派率並不代表投資者可獲得正數回報。

本文件及基金經理的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核。刊發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  
BOCI INTERNATIONAL



PRUDENTIAL  
保誠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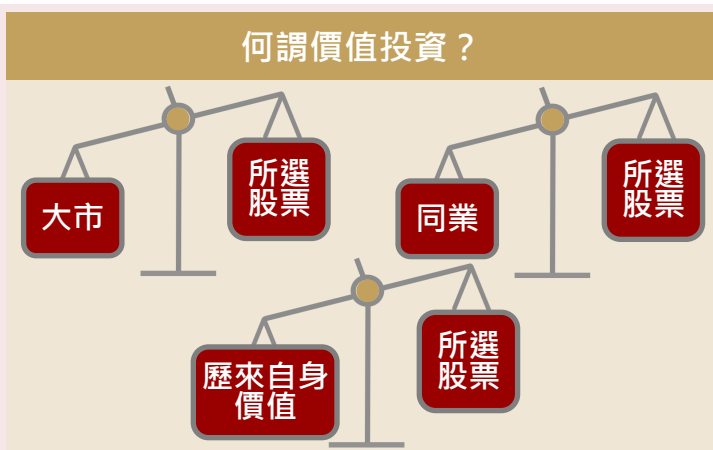
中銀保誠資產管理  
BOCI-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 著重價值投資選股

### ■ 何謂價值投資？

尋找估值相對便宜的股票：所選股票之估值與大市 / 同業 / 歷來自身價值相比便宜

### ■ 以內在價值分析初步篩選估值吸引的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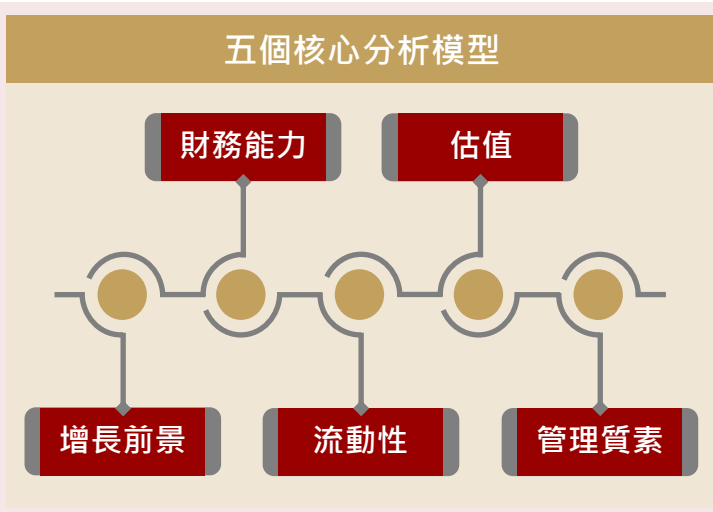


## 嚴選股票 避免因估值便宜跌入價值陷阱

### ■ 以內在價值分析初步揀選股票後，基金經理再以五個核心分析模型進一步篩選股票

### ■ 基金經理細心分析企業增長前景、財務能力等，並特別著重流動性。在揀選估值較便宜的股票同時避免跌入價值陷阱

### ■ 投資範圍包含大、中、小型市值企業



## A 類-港元單位 2024 年按年意向分派率\*為 5% 旨在每季作出分派(分派可從資本中支付)<sup>注意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 8 及 9)</sup>

### ■ 就本分支基金而言，基金經理擬按季於三月底、六月底、九月底及十二月底向單位持有人宣佈分派，為投資者提供收益機遇

### ■ 另備 A 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sup>^</sup>，2024 年按年意向分派率\*為 2%

	2024 年按年意向分派率*
A 類-港元單位	5%
A 類-人民幣單位	5%
A 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 <sup>^</sup>	2%

\* 按年意向分派率定義為「每年總分派次數 x 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其中「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定義為「每基金單位之分派 / 記錄日期之單位價格 x 100%」。基金經理將於每公曆年初就有關類別單位宣佈一個按年意向分派率，單位持有人將獲發給有關該按年意向分派率的書面通知。整體而言，該年作出的分派金額不應低於按年意向分派率，任何對此按年意向分派率的更改須向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一(1)個月的事先通知。

<sup>^</sup> 投資者應注意貨幣對沖類別風險。概無法保證基金經理運用的任何貨幣對沖策略將有效地消除本分支基金的貨幣風險，而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能須承受非對沖類別的貨幣匯兌風險。如作對沖用途的投資工具的交易對手違約，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能在無對沖基礎上承受貨幣匯兌風險，並因此蒙受進一步的損失。在進行對沖的情況下，可能妨礙貨幣對沖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從本分支基金基本貨幣的升值中獲益。A 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的分派金額及資產淨值可受 A 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的參考貨幣及本分支基金的基本貨幣之利率差異的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中支付分派的金額增加，因而導致被侵蝕的資本大於其他非對沖類別單位。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並且須受中國政府所實施的外匯管制政策及撤資限制所規限。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兌亦受香港有關人民幣及相關監管規定的政策限制規範。概不保證人民幣不會貶值或人民幣價值不會下跌。任何人民幣價值之下跌可能對投資者於本分支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的影響。

投資者應詳閱上述「主要特色及風險披露」一欄及請瀏覽基金經理網頁以進一步了解有關分派政策及有關類別單位過去 12 個月之分派分佈。有關個別類別單位之分派組成(即從(i)可分派淨收入及(ii)從資本中作出的相對款項)未必與其他類別單位的相同。

中國近期經濟活動數據表現參差。2023年第4季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5.2%，大致符合市場預期，全年增長5.2%也達到了「5%左右」的目標。工業生產及固定資產投資亦相對穩健。然而，12月官方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小幅下降並繼續處於收縮區間，零售銷售增速放緩，失業率亦小幅上升。北京和上海宣佈了包括降低首付比例等房地產放寬政策，但效果尚待觀察。在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中國最高領導層維持穩增長基調，強調高質量增長，惟整體措辭克制；再加上外圍環境如利率走向及地緣政治因素等仍影響著市場風險接受程度，投資者普遍採取觀望態度以等待更多的訊號，2023年第4季中國內地和香港股市均錄得一定跌幅。

本分支基金季內表現稍遜於同儕平均，但全年計表現則名列前茅。在增長股及價值股之間的估值差距收窄的環境下，市場風格輪換持續，兩者表現相對領先的時段都曾出現。惟正如我們多番強調，市場在近年經歷調整過後，更多股票得以納入可供價值投資策略選擇和考慮的範疇，一些過去被不少投資者認為屬「增長股」的公司亦涵蓋在內；基金經理不但捕捉了相關機遇，部分高確信度的長期持股亦表現良好，成功地在2023年的輪動市況中，仍能為投資者帶來顯著優於市場的回報。

## 優質金融股及能源股存在吸引力和配置價值

儘管聯儲局在政策利率達到5.25-5.5%後連續數次暫停加息，其取態在2023年大部分時間仍偏向鷹派；然而，該局最新2023年12月發佈的點陣圖表明，今年年底政策利率的中位數預測為4.5-4.75%。在利率走向存在不確定性的宏觀背景下，股息率相對高而估值偏低的股票，備受重視收益的投資者青睞。人民銀行去年連番降準，貨幣政策整體也較外圍寬鬆；目前石油價格和過去五年或十年的平均相比，亦處於較高水平，優質金融股及能源股的現金流及盈利應能維持，其吸引力和配置價值難被視若無睹。基金經理繼續維持較大行業比重於金融服務和能源相關。截至12月底，金融服務和能源相關股共佔本分支基金比重約45.5%。

## 捕捉通訊服務及資訊科技行業估值調整的投資機遇

過去數年受針對平台經濟的一系列完善監管措施所影響，市場對整體科網相關行業的信心降低，引發股價普遍下挫。基金經理秉持「尋找估值相對大市、同業和自身歷史較低的優質股票」的投資策略，從營運效率、企業管治、現金流及盈利往績等因素作考量，適時吸納部分質素較佳、估值吸引的企業。基金經理相信，行業監管固然會對利潤增長構成一定壓力，惟顧客對其服務黏性較高的公司相對所受之影響應較少，只要市場憧憬不明朗因素將逐漸消除而使投資情緒好轉，這些股票的估值應能獲得修復。與此同時，基金一些長期持股基礎業務穩健、行業競爭有限、消費者需求彈性較低，不但有望能在政策扶持下從5G與人工智能的發展中受惠，且能為投資者提供不俗的收益；這些過去往往未受發掘的優點，在市況愈趨波動下逐漸顯露並為市場所重視，它們的估值或仍具備進一步擴張的空間。截至12月底，通訊服務和資訊科技股共佔本分支基金比重約19.2%。

## 投資策略追蹤

我們相信，儘管中國經濟的復甦步伐或會有一定起伏，總體應仍能維持增長勢頭，可用以振興經濟活動的財政和貨幣政策空間依然存在。展望未來，基金經理將繼續保持審慎，並密切關注環球央行貨幣政策、地緣政治風險、中央政府對各行業的政策措施以及環球通脹情況變化。無論如何，本分支基金將繼續透過嚴謹的股票篩選，堅守行之有效的核心策略，致力於不同板塊中發掘有潛力且估值合理的企業，並維持適度集中的投資組合。

# 基金表現 (以有關類別單位的計值貨幣計算) (分派並作滾存投資)

A 類別	累計表現 (%)							年度表現 (%)					
	1 個月	3 個月	6 個月	1 年	3 年	5 年	成立至今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港元單位	0.19	-5.28	-4.73	0.86	-4.18	-4.23	0.75	-11.91	9.40	-8.63	0.72	-5.68	0.86
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	-0.16	-5.63	-5.51	-0.66	-1.91	2.12	11.45	-8.70	11.93	-6.98	3.65	-4.74	-0.66
人民幣單位	-0.07	-7.15	-6.42	3.76	4.30	-0.46	21.32	-7.21	11.45	-14.36	-1.95	2.51	3.76

# 最近分派記錄<sup>△</sup> (以有關類別單位的計值貨幣計算)

記錄日	港元單位				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			
	分派 (每基金單位)	記錄日 基金價格	分派率	年度化 分派率	分派 (每基金單位)	記錄日 基金價格	分派率	年度化 分派率
31/3/2023	0.0738	5.9019	1.25%		0.0386	7.7075	0.50%	
30/6/2023	0.0710	5.6734	1.25%		0.0374	7.4679	0.50%	
30/9/2023	0.0705	5.6364	1.25%		0.0373	7.4414	0.50%	
31/12/2023	0.0659	5.2698	1.25%	5.00%	0.0350	6.9857	0.50%	2.00%

# 以上基金經理評論只反映基金經理於本文件刊發日期時之意見、看法及詮釋，投資者不應僅依賴有關資訊而作出投資決定。

△ 基金經理通常會從已收取或可收取的淨收入作出分派，但如淨收入不足以支付其宣佈的分派金額，基金經理亦可全權酌情決定從資本中支付該等分派金額，或基金經理可酌情決定從總收入中支付分派金額同時從資本支付全部或部分收費及支出，以致用作支付分派金額之可分派收入增加，而因此，本分支基金實際上可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這可能減少可供將來投資的資本並可能限制資本增長。由2014年9月23日起，年度化分派率定義為「每年總分派次數 x 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其中「截至記錄日期之分派率」定義為「每基金單位之分派 / 記錄日期之單位價格 x 100%」。

投資者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的情況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視屬何情況而定）均可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如有關類別單位的資本不足以支付分派金額，則該類別單位不會支付分派金額。

有關分派政策及最近期的分派組成，請瀏覽基金經理的網頁(www.boci-pru.com.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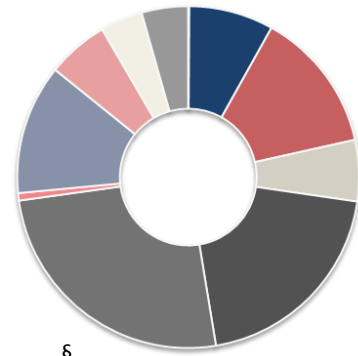
△ 截至相關記錄日，本分支基金之A類 - 人民幣單位並未有單位持有人，因此並無分派記錄。

資料來源: 中銀保誠資產管理；基金表現截至29/12/2023，最近分派記錄截至31/12/2023

## 過去十大持股(%)

12 月份	11 月份	10 月份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4.6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4.4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4.4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4.4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4.3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H 4.3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H 4.1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H 4.3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4.3
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H 3.9	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H 3.8	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H 3.8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7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5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4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H 3.7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 3.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4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6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H 3.4	中國聯通 3.3
小米集團-B 類別 3.5	小米集團-B 類別 3.4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 3.3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 3.5	中國聯通 3.4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H 3.3
中國聯通 3.4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 3.4	小米集團-B 類別 3.1

## 基金行業投資分配<sup>^</sup>



■ 淨流動資金 0.1%	■ 原材料 8.0%
■ 通訊服務 13.4%	■ 消費相關 5.8%
■ 能源相關 20.1%	■ 金融服務 25.4%
■ 健康護理及藥業 0.7%	■ 工業 12.3%
■ 資訊科技 5.8%	■ 地產 4.0%
■ 公用 4.4%	

<sup>^</sup> 由 2018 年 12 月 17 日起，本分支基金採用的行業分類方法略作更新，基金行業投資分配亦相應作出重整，而行業中「電訊」一字亦被「通訊服務」取代。

§ 「淨流動資金」前稱為「現金及存款」。

## 基金資料 (A 類別)

基金總值(百萬)	港元 700.54		
基本貨幣	港元		
貨幣類別	港元 / 人民幣		
	A 類-港元單位	A 類-人民幣對沖貨幣類別單位	A 類-人民幣單位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1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	2016 年 2 月 23 日
單位價格	港元 5.2698	人民幣 6.9857	人民幣 4.8055
彭博代碼	BOCCHVI HK EQUITY	BOCCRHI HK EQUITY	BOCCRMA HK EQUITY
ISIN 代號	HK0000074358	HK0000270907	HK0000286598

資料來源: 中銀保誠資產管理；數據截至 29/12/2023

- 投資涉及風險，並可受市場波動及一切固有風險所影響。對新興市場進行投資涉及特殊的風險和考慮。投資者作出的投資可能並無回報及/或蒙受重大的虧損。過去表現並不代表未來的表現。基金表現是按本分支基金的有關類別單位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以本分支基金的有關類別單位的計值貨幣作為計算單位，其分派並作滾存投資。
- 本文件之資料是根據相信是可靠的來源而編制，但並未有獨立查證。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並不就當中所載之任何資料、意見或推測，或任何此等意見或推測之基礎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申述、保證或承諾。任何人士因信賴本文件而招致之損失，本公司概不負責。本文件所載之資料、意見及推測均反映刊發日的情況，並可能在沒有作出事前通知的情況下作出變更。
- 本文件所載之資料、意見及推測只提供資料性用途。以上基金經理評論只反映基金經理於本文件刊發日期時之意見、看法及詮釋。投資者不應僅依賴有關資料、意見及推測而作出投資決定。投資者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適當地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不可翻印或傳送本文件(全份或部份)予第三者作任何用途。
- 本文件並不構成任何分銷或任何買賣產品之建議、要約、邀請或游說。
- 本文件及基金經理的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核。刊發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